

111學年資工系通過認列 獎勵/就業力 之證照(111-8-1起實施)

系別	校基庫代碼	證照名稱	發照單位	學生獎勵分級	就業力級別
資工系	50611619	中華民國技術士 - 網路架設(乙級)	勞動部	A	1
	5061870	(RHCE)Red Hat Certified Engineer	Red Hat, Inc	A	1
	50614428	CCNP Enterprise	Cisco Systems, Inc. [思科CISCO認證中心]	A	1
	506162	中華民國技術士 - 電腦硬體裝修(乙級)	勞動部	A	2
	詳如附表	iPAS經濟部人才能力鑑定證照	經濟部	A	2
	50615059	(CEH)Certified Ethical Hacker	(EC-Council)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E-Commerce Consultants[國際電子商務顧問局]	A	2
	50614185	(CCNA)Cisco Certified Network Associate	Cisco Systems, Inc. [思科CISCO認證中心]	B	3
	50615061	(ECSA)Certified Security Analyst	(EC-Council)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E-Commerce Consultants[國際電子商務顧問局]	B	3
	50617655	(RHCVA)Red Hat Certified Virtualization Administrator	Red Hat, Inc	B	3
	50616721	PCP for Python	Parallax Inc.	B	3
	50617169	(RHCSA)Red Hat Certified System Administrator	Red Hat, Inc	B	3
	50612273	Security+™ Certified Professional	(CompTIA)The Computing Technology Industry Association[美國計算機行業協會]	B	3
	50617379	TQC+ Android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Certification 行動裝置應用程式設計	(CSF)Computer Skills Foundation[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]	B	3
	50616808	ITE (Information Technology Expert) 資訊專業人員鑑定-Linux維運管理	(CSF)Computer Skills Foundation[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]	B	3
	50616802	ITE (Information Technology Expert) 資訊專業人員鑑定-嵌入式系統軟體開發	(CSF)Computer Skills Foundation[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]	B	3
	50616801	ITE (Information Technology Expert) 資訊專業人員鑑定-資訊安全管理	(CSF)Computer Skills Foundation[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]	B	3
	50617297	(MTA)Microsoft Technology Associate:Security Fundamentals	Microsoft	B	3
	106003072	(MTA)Microsoft Technology Associate:Introduction to Programming using Python	Microsoft	B	3
	106003078	Certiport ITS Network Security	Certiport (美國微軟全球認證中心思遞波公司)	B	3

備註：1. 學生獎勵分級：請參閱「健行科技大學學生證照獎學金作業要點」

2. 就業力級別：請參閱「健行科技大學就業力實施要點」

iPAS 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證照

證照代碼	證照名稱	產業類別	教師獎勵分級	學生獎勵分級
	(1)天線設計工程師	電子通訊類	第二級	A
	(2)電磁相容工程師	電子通訊類	第二級	A
	(3)電路板製程工程師	電子通訊類	第二級	A
106003047 初級 106003048 中級	(4)物聯網應用工程師	電子通訊類	第二級	A
106003058 初級 106003059 中級	(5)巨量資料分析師	資訊類	第二級	A
	(6)行動應用企劃師	資訊類	第二級	A
	(7)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	資訊類	第二級	A
106003050 初級 106003051 中級	(8)資訊安全工程師	資訊類	第二級	A
	(9)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	資訊類	第二級	A
	(10)智慧生產工程師	智慧機械類	第二級	A
106003029 初級 106003030 中級	(11)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	智慧機械類	第二級	A
	(12)工具機機械設計工程師	智慧機械類	第二級	A
	(13)機器聯網與應用工程師	智慧機械類	第二級	A
	(14)感知系統與應用工程師	智慧機械類	第二級	A
506112409 初級 106003028 中級	(15)電動車機電整合工程師	綠能科技類	第二級	A
106003056 初級 106003057 中級	(16)營運智慧分析師	跨領域	第二級	A
	(17)無形資產評價管理師	跨領域	第二級	A
	(18)塑膠材料應用工程師	跨領域	第二級	A
106003060 初級 106003061 中級	(19)色彩規劃管理師	跨領域	第二級	A
	(20)食品品保工程師	生技醫藥類	第二級	A

健行科技大學學生證照獎學金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 92 年 09 月 24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訂定通過
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19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98 年 09 月 14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100 年 01 月 05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100 年 05 月 06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101 年 06 月 06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102 年 07 月 04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103 年 06 月 10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05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05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健行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鼓勵本校學生在校期間，努力考取各項證照，特訂定健行科技大學學生證照獎學金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作業要點)。
- 二、本校學生在學期間取得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、各系所、學位學程及語言教學中心所認定之證照，或考取高、普、特考者，均可申請。
- 三、於取得證照證明三個月內(寒暑假期間不列入計算)，至生活輔導組提出申請。
- 四、檢附證照(部份語文檢定：可檢附成績單)暨學生證影本以便辦理。
- 五、獎學金金額核發如下：
 - (一) 勞動部全國技術士、語言證照等甲級證照〈等同〉，以及考選部三等特考、高考：新台幣一萬元。
 - (二) 勞動部全國技術士、語言證照等乙級證照〈等同〉，以及考選部四等特考、普考：新台幣四仟元。
 - (三) 其他政府機關及民間機構(校內認列乙級)：
 - 1、A 級：新台幣二仟元。
 - 2、B 級：新台幣一仟元。
 - (四) 語言教學中心所認定之外語丙級檢定：新台幣一仟元。(應外系除外)
 - (五) 勞動部全國技術士單一級：新台幣一仟元。
- 六、證照表現優良獎：
 - (一) 每學年由各系推薦至多兩名於當學年度考取證照績優同學，經技合處審認後送學務處辦理。每名同學頒發「證照表現優良獎」獎狀乙幀及獎學金三仟元。
 - (二) 各系若無證照績優表現學生者可不推薦。
- 七、本作業要點經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健行科技大學就業力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就業力推動委員會會議訂定

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9 日教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9 日教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教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2 日教務會議通過

一、健行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推動學生全方位之發展，以充實專業知識與技能，培養有利於就業的態度，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，成為優秀的健行人，特訂定學生就業力實施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各學術單位訂定就業能力指標之參考原則如下：學生需完成下列就業能力積分累計 5 點以上(含 5 點)。

(一) 專業證照：

- 乙級或等同乙級以上證照乙張，以 5 點採計。(110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適用)
- 勞動部乙級證照(含)以上、等同乙級證照中各系認列第一級與第二級證照一張可獲5點或第三級證照一張可獲3點。(111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適用)

(二) 校外實習：參與校外實習取得 3 學分(含)以上，以 5 點採計。

(三) 專業競賽(總決賽)：參與國際、教育部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主辦之競賽獲獎或參與國內、大陸港澳地區之競賽獲前三名乙次以 5 點採計；參與校外其它競賽獲獎每次採計 3 點。

(四) 創業計畫：

1. 修畢技合處育成中心所開設之「創新創業實務」課程(課號TC開頭)可採計3點；參加育成中心指定競賽獲獎可採計3點。(全體學生適用)。
2. 獲得公開徵件之創新創業計畫可採計5點。(全體學生適用)
3. 技合處育成中心申請核准於本校電商平台創業，經育成中心審查通過可認列3點或5點，審查條件請見附件一。(全體學生適用)。

附註：修習就業力委員會認列之證照輔導課程 2 門(含)以上且及格者，以 5 點採計將僅適用於 108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之學生。

三、各學術單位得依上述各項參考原則，依各專長領域教育目標與學生核心能力，制訂各項參照表，送各系系務會議通過後，送就業力推動委員會審議，

公告予學生週知，以做為畢業審查之依據。未達就業力 5 點的同學得向系辦公室提出書面申請輔導措施，並依照技合處訂定之就業力輔導措施及申請表提出申請。

四、本要點經就業力推動委員會審議後，送教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附件一、育成中心審查標準與點數認定規則

- (1) 電商平台於6個月內交易筆數超過100筆(含)以上、檢附營收交易明細相關佐證資料審查通過後可採計3點。(全體學生適用)。
- (2) 電商平台於12個月內實質交易金額20萬(含)以上且交易筆數超過250筆(含)以上、檢附營收交易明細相關佐證資料審查通過後可採計5點。(全體學生適用)。